

证券代码：002480

证券简称：新筑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29

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上海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申请授信的情况

因经营需要，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上海银行”）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.15 亿元，敞口不超过人民币 1.5 亿元，授信品种：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，授信期限不长于 1 年（具体以公司与上海银行签署的授信协议的期限为准）。

二、授信担保的情况

（一）公司拟以自有的土地使用权、房地产作为抵押，为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的债务提供担保，抵押期限为三年，授信期满后，公司可向上海银行申请续贷。抵押物具体情况如下：

公司自有土地使用权【国土证号：新津国用（2008）第 1679 号，土地面积 76033.64 平方米】及地上建筑物【房产证号：津房权证监证字第 0187505 号、0187506 号、0187507 号、0134774 号、0134775 号、0134776 号、0134777 号、0134778 号，总面积 35118.05 平方米】。

(公司在换领不动产登记证后,以换领的不动产登记证号为准)。

公司以上述抵押物与上海银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,以担保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的债务。

根据四川恒通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18 日出具的评估报告【川恒通评房字(2020)69 号】,上述抵押物评估价值为 8,132.17 万元。

(二)公司拟以名下不低于 3 亿元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14 日